編號：

|  |
| --- |
| **國立金門大學 社團組織章程表** |
| 名稱 |  |
| 宗旨 |  |
| 會員資格 |  |
| 會員權利義務 |  |
| 組織職掌 |  |
| 負責人及工作人員之產生與罷免程序 |  |
| 會長/社長任期 |  |
| 指導老師之聘請 |  |
| 最高權利機構及各項會議 |  |
| 會/社費 |  |
| 通過章程及修改 |  |
| 備註 | 壹、各組職掌如下：一、總務組：關於文書庶務財務及人事之登記。二、學術組：研討活動出版事項。三、康樂組：關於康樂活動事項。四、聯絡組：關於會(社)內外連絡事項。五、服務組：綜理一切服務工作。貳、章程修改紀錄： |
| 社團負責人 | 社團指導老師 | 學生會會長 | 課外活動指導組 | 學務長 | 校長 |
|  |  |  |  |  |  |

備註：社/會長任期自每年7月1日至隔年6月30日，於每年6月30日前改選及交接完畢。